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大全17篇)

我明白了工作心得不仅仅是为了个人成长，也是为了帮助团队和组织实现共同目标，我会积极分享和交流自己的工作心得。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实习心得，希望能给在实习中的同学们提供一些帮助和参考。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一

《明朝那些事儿》主要讲述的是从1344年到1644年这三百年间对明朝十七帝和其他王功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很多，并加入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伦道德的演义。被称为“迄今为止唯一全本白话正说明朝大历史”。这就是现代作家“当年明月”写的《明朝那些事儿》。

这本书记叙了明朝的辉煌历史，从建国。到兴盛。到衰败。最终被清朝爱新觉罗氏取而代之。这期间，涌现了许许多多形形色色的人物：“奸臣”严嵩。魏忠贤。；“忠良”徐阶。张居正……他们扮演的主角各不相同，但都有一个共同点：都搞“厚黑学”，否则，你无法在官场“混”下去。

所谓“厚黑学”，就是在已有的“乌纱帽”上长久地保住。首先要拉帮结派，搞好“同事”关系，否则，你无法在这个黑暗而又不公平的朝廷“斗”下去，也就是看谁笑到最终。即使你再爱国，再忠心，也会被人暗地里“黑”了，“刚”了。最主要的是跟你的顶头上司——皇帝大人打好关系，否则，你叫李大人。张大人。王大人等哥们儿劝皇帝，说不定皇上会龙颜大怒，把他们也“刹”了呢。如果你是一品大员，可是在边境，说不定会让仇人花重金把皇上的亲信收买了，在背后给你一刀，轻则休了，罢官，回家种地，重则金瓜击顶，把你脑袋当夜壶使。

也有一些人（比如严大哥）最开始是抱着为国捐躯，赤胆忠心的心愿来官场的，之后为了“混”呀！只得苦练“厚黑学”。就连小太监们也学什么“葵花宝典”，坑七大妈八大姨的钱。

我看完《明朝那些事儿》后，令我感触最深的是张居正，他的厚黑学那个牛，在人家徐阶面前装愣头青，等徐阶把严嵩搞下去，再和高拱搞关系把徐阶搞下去，再和兼笔太监冯保搞关系，斗倒了高拱，最终解决内阁，当上了唯一的内阁人士，首辅。甚至还坐32人抬的轿子，比万历皇帝的规模还大。

张居正如此，我为什么不能够如此？

记得一天傍晚，我在乒乓球桌上打球，恰巧李晨熙。吴竞泽也在场，此时我和李晨熙闹过几次矛盾，此刻我们又和好了，原因就是吴竞泽在中间挑拨离间。所以吴竞泽叫我也不理睬，不屑地把手插在口袋。

那天风吹得大，我刚好打了个擦边球，没想到李晨熙却嘀咕了一句：“切！运气好！仅此而已。”我听了以后很不爽，冷冷地说：“运气也是要技术的！”

我当时也没多想，就打起了球。没想到旁边的吴竞泽冷笑了几声。然后李晨熙打赢了就说什么“好球”，说我烂，菜鸟之类的；打输了还装模作样地教，什么上转要往下压，还做手势。

结果，原本李晨熙是约我来打球的，经他这么花言巧语一哄，叫我时就说“他”。“这家伙”一类陌生的词语；又对吴竞泽说：“老吴，我请你。”然后天黑了和吴竞泽一齐有说有笑地回家了，都不睬我一声。

我一个人，站在原地，寒风凛冽地吹着，我默默地收起了球拍，贴上膜，两眼流露出愤怒的神情，心想：虚伪的家伙，

平时和我说和吴竞泽玩是为了打球，都是借口。

回家后，我不经意瞥了一眼爸爸书桌上的《明朝那些事儿》，心中想起了张居正的厚黑学，心理逐渐平静下来，想：不能这样便宜了吴竞泽，如果和李晨熙绝交，那就正中了他的下怀！

于是我发挥了我的智慧细胞，想到了一个两全其美的方法。

第二天，我刚好看见了李晨熙，便强压心中的怒火，“得意洋洋”地对李晨熙说“昨日我表演得不错吧！”我还假惺惺地说：“要多在吴竞泽面前说我的好话哦！”

什么叫厚黑？这就叫厚黑！毫不经意间化解了一场危机，绝吧！

如果想在大家心中的印象好些，便和我学习厚黑学吧！在我这儿还有专门培训哦！学费不贵，事成之后30元就够了。什么？不值？值了！30元保你终生，你这条贱命不可能就值30元吧？要想满足自我的虚荣心，在为师眼中留个大富大贵的形象，便多加学费酬劳吧！（乃激将！坑人钱喽！）

其实，虽然张居正精通厚黑学，但在他斗倒了一代代“牛人”豪杰们后，还是为百姓们着想的，他深知平民百姓的疾苦，他憎恨一些贪官污吏，所以创立了“鞭法”，冒着生命危险进行改革（王安石可供参考），最终却落了个被贵族们抄家的凄惨。悲观的下场。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二

《明朝那些事儿》，一本绝对的好书。

这本书早就听说过，但那时候一向在看《东周列国志》，没心思看这个。别的书看完了才把它翻出来看。这一看就再也

看不上其他书了，全扔一边了。

能够说正是这本书改变了我的读书的欣赏水平。

这本书的作者当年明月是一个非专业研究历史的公务员，也正是这个原因，使得这部《明朝那些事儿》更加的平民化。有人说，历史不能够幽默不能够白话，因为历史是严肃的，这话没错，该书作者也说：“不是历史幽默，而是我幽默”。所以，那些不幽默的历史书是给专业人士看的学术论文，而不是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给老百姓们看的历史书，它就应当是幽默趣味的，精彩的说着大白话的历史书。因为现如今的老百姓们虽然大都有文化有文凭，可他们毕竟不全是历史专业出来的，没有那么多关于历史的基础专业知识，如果你给他们看的书，要先让大家伙都去预习一回历史基础课，看完通史或通鉴才能够看，这玩笑就不免开大了。而当年明月就使的我们能够看到这幽默的历史“书”，读历史居然能够这样简便。

该书资料以明史为蓝本，几乎所用事件都有史可查，个别出自野史之处，皆注明，并加了作者自我的分析，说明其可信程度。以年代和具体人物为主线，并加入了小说的笔法，对明朝十七帝和其他王公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最多，并加入对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伦道德的演义。

作者说，由于早年读了太多学究书，所以很痛恨那些故作高深的文章，其实历史本身很精彩，所有的历史都能够写得很好看，写《明朝那些事儿》就是为了证明给别人看。

而作者也的确证明了这句“其实历史本身很精彩”。

《明朝那些事儿》从明太祖朱元璋开篇，到崇祯朝结束，前后历时二百余年，共六部。书中出现的人物、事件都是作者经过精心“海选”和“pk”的，作者说：“不是牛人不入书，

不是牛事不叙述”。

这部书的主线即是明朝的十七位皇帝，按照年排列出各个重大事件及历史人物，它让我们明白历史里好看的不仅有野史，其实正史同样好看。并且让我们了解了那些我们只窥其一斑的全豹。它告诉我们，朱元璋是残暴的它登基以后诛杀开国功臣，心狠手黑。所有开国功臣，包括开国六公爵和四个手握免死铁券的老臣，另外两张铁券的主人，常遇春开国之初即暴病，当初拉他入伙的汤和也只因当朱元璋看到他时，这位当年英勇无畏的将军只能躺在椅子上，嘴角留着涎水，支撑着向他行礼。据说当初开国的功臣幸免的包括汤和共两人，另一个是朱元璋的外甥。并且朱元璋施行机发明的酷刑简直就是惨绝人寰，并且他还有一个历史上其他皇帝没做过，也没想过的“庭杖”——皇帝亲自拿着棍子在朝堂之上把大臣打死。但它还告诉我们朱元璋是仁慈的。他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天下的安定，百姓的安居乐业。他的残暴只对大臣，贪污银六两者刖刑。对百姓能够说是“耶稣救世主”，在朱元璋统治时期，用今日的话说幸福指数快速的上升。

它告诉我们朱棣是篡的侄子朱允炆的权。但它还告诉我们在当时朱允炆的削藩就像是好学生要抢刀，痴人说梦。朱棣是当时整个大明最优秀的将领他手上又有当时做强悍的军队。削藩，不可能。

它告诉我们，宦官郑和七下西洋是永乐大帝伟大英明的决定，但它还告诉我们，郑和不只是一个简单的宦官，在朱棣造反的时候它更是一位伟大的将领，曾为朱棣立下汗马战功。

它还告诉我们，以往有一个被称为“黑衣宰相”的和尚，他极力的鼓动朱棣造反，能够说是朱棣成势的最大功臣，但朱棣登基后他却退居下层，不做高管。但他依然是那个朝代实际的宰相，所以被称为“黑衣宰相”等等等等。它里面有我们不明白的却十分有意思的事。

该书分六部，但前后连贯，无笔法的不一样可作为一部明史来看。到最终一向写到朱由校煤山自杀而止，全书完。

我不是学历史的，所以我不分析历史。我只是一个读者。我只喜欢好看的故事。当年明月做到了既让我看到了好看的故事，又看到了历史。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三

书犹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一本好书，是能让人受益终生的，特别是一本好的历史小说，更为难得，正如培根所说，读史使人明智。多年前读《明朝那些事儿》时就甚是喜欢，而今重新翻开依然是爱不释手。这不仅仅是因为作者独特的写史风格引人入胜，更打动我的还是他对历史人物和事件的品评，也许这些品评未必都是“正确的”和“客观的”，但是透过这些观点，你可以体会到作者对人性的深刻剖析和感悟，并由此窥见并体悟到生命的普世价值与永恒意义。在作者入木三分的描写下，我看到了形形色色的历史人物，他们像话剧演员一样你方唱罢我登场，以点带面地连缀起大明王朝历史长廊里承前启后的历史事件。对于他们，作者有褒扬、有贬斥，不过更多的是发自内心的理解。

无论何时读这套书，心里总有一种独特的直观乐趣，在作者的笔下，历史不再是一篇篇支离破碎、晦涩难懂的文言文，它也开始变得通俗化，走出了高高在上的学者书橱，变身成为了普罗大众的精神食粮，也许正如前人所云，历史本不在帝王将相的家谱中，而在坊间巷里乃至荒冢野地。每每读起，颇有“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之感，个中人物仿佛呼之欲出，自己与他们的距离感也渐渐消弭。有时仿佛会觉得自己是长着第三只眼睛的二郎神，用第三只眼去窥视着里面这些人物的命运沉浮，让自己的喜怒哀乐伴随着他们的命运而波动，于是一时笑，一时流泪，一时激动地像个愤青，一时你又沉静下来思考。

然而其中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情节，都是关于勇气、气节、理想和信念以及人的真情实感，因为它们都充满了人性的光辉！在不同的人身上，理想和信念有不同的演绎方式。“此心光明，亦复何言”，这是王守仁知行合一的信念；“拔剑舞中庭，浩歌振林峦。丈夫意如此，不学腐儒酸。”，这是于谦挺身而出的信念；“浩气还太虚，丹心照千古。生平未报恩，留作忠魂补。”，这是杨继盛视死如归的信念；“涟即身无完骨，尸供蛆蚁，原所甘心。但愿国家强固，圣德刚明，海内长享太平之福。此痴愚念头，至死不改。”，这是杨涟舍生取义的信念。

真的勇士，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明代两位姓杨的人物对理想与信念的坚守最让我震撼！杨涟终生致力于争“梃击案”、“红丸案”、“移宫案”三案以正宫闱，凭着自己对正义的坚守，勇敢地和阉党魏忠贤作斗争，杨继盛位低官卑，却勇于“冒天下之大不韪”，上书弹劾奸臣严嵩，两人都在狱中受到了严刑摧残，最终杨涟用他的死向全天下揭露了魏忠贤的真面目，而杨继盛则用他的死向全天下揭示了严嵩的真面目。拷打、折磨、毫无人性的酷刑，制服了他们的身体，却没有制服他们的意志和理想，他们从未放弃过对光明的追求，在惨无人道的时代里义无反顾地维护着正义！他们用生命诠释了信念，他们到死依然在坚持，一个到死都不放弃的人，该是用怎么样的信念支撑着！也只有这样的信念，才能在历史的洪流里闪闪发光。

拨乱反正的一代名臣徐阶也是我敬仰万分的人物。他身居高位却善于隐忍如司马懿，目标实现却又懂得功成身退如张良，为官则鞠躬尽瘁，兢兢业业，为师则海纳百川，独具慧眼。当年，在严嵩父子的奸计之下，夏言倒下了，沈炼、杨继盛也都相继倒下了，然而徐阶挺住了，卧薪尝胆，忍辱负重，只为了一个目的：铲除奸臣严嵩！在严嵩父子不断的挤压中，徐阶终于找到了严世藩的致命弱点并给于致命一击，使得明朝最大的奸臣严嵩父子踏上黄泉路。而徐阶的爱才之心同样也是值得我们尊敬，正是他如欧阳修的慧眼识英才，才有了

张居正的成长，才使得大明王朝的最后辉煌——万历新政的出现！纵观徐阶一生，年轻时的他正直张扬、一腔热血，随着阅历的加深，他变得老练深沉，但是唯一没有变过的是——他是一个有良心的人！是的，变的只是处事方式，不变的是他为国为民的理想和抱负。这也是支持他一生的信念！徐阶，我心中的英雄。

世间已无张居正。数百年来，每每忆起张居正，后人总为他的离世带给大明王朝的遗憾而唏嘘不已。在我眼里，他更是一个将自己为国为民的理想和信念诠释到极致的人物。他从一介布衣奋斗至首辅帝师，卓然是个奇迹，然而当他登上权力顶峰后并没有志得意满，而是为了那个虚无缥缈的“国家”这个概念和与其并无很大关系的百姓而向整个官僚体系发起挑战，改革弊制，严惩腐败。为了改革，为了挽救岌岌可危的国家，他呕心沥血做了很多事，得罪了很多人，也不被很多人理解，以至于一旦他略有不慎，就可能被人打倒在地，永不翻身，而那时他的下场将比之前的所有人更悲惨。可是在历经无数腥风血雨、宦海沉浮之后，他依然保存着他的理想。因为他相信，在这个世界上，所有的人，无论贵贱，都有生存的权利。这就是他的理想，几十年来，这个信念支持着他一天也不曾放弃！就这样，他几乎以一人之力使得已经病入膏肓的帝国再次焕发了青春，朱明王朝才能再延续70年。可是他尸骨未寒，他的子孙后代就惨遭抄家之祸，他自己也差点被鞭尸，每每念及此，都不得不为万历皇帝的翻脸而心寒，同时更为张居正的善于谋国、拙于谋身而感动不已！张居正用他的人生告诉我们，良知和理想是不会消失的，不因富贵而逝去，不因权势而凋亡！

面对着如何实现自己的理想和抱负，杨继盛和杨涟是用一种知识分子的方式，徐阶和张居正则是一种政治家的方式。知识分子作为一个理念人，为信念而生活，讲究“不可为而为之”；政治家作为一个务实者，运筹帷幄顺应时势，仰望星空而更关注现实，在恰当的时间做恰当的事。然而不管怎么做，本质都是一样的，同样的都是为了心中那份崇高的理

想和信念，千回百转，千锤百炼，矢志不改，如此而已。他们，都是有良心的人。

理想和信念的力量是伟大的。今天，这些却好像在失传。当人们在谈及方孝孺、史可法时，语调里有时却充满着嘲弄和不屑，甚至以“迂腐”二字扣当时民族的主流文化。可以说，当人们越来越只关注自己的利益得失和计算行为的有效性时，必然会渐渐忽视对精神的培养和道德的实践，导致精神追求遭遇物化的冲击，理想信念不免会被扭曲，这个民族的将来会是多么的可悲！做人，应该有自己的理想，并要以之作为一种信念支持着自己不断奋斗下去，不管所有的嘲笑和冷落。其实理想并非都是那些国家大义、民族气节这样令人敬畏的字眼，有很多都可以转化为日常生活中平凡而温润的品格，它们散发着人性的光辉，照亮我们前行的道路，让我们时刻牢记脚踏实地的同时不忘仰望星空。对于我们从事检察工作的人来说，就是不管在何时，都要牢牢谨记公平正义的法治理念！

感谢当年明月的这套书，它用史实和智慧指引着世人，唤醒国人之灵魂，重现中华之文明！还记得作者在书中讲了这样一段话：你还很年轻，将来你会遇到很多人，经历很多事，得到很多，也会失去很多，但无论如何，有两样东西，你绝不能丢弃，一个叫良心，一个叫理想。是的，人生真是如此，成功只有一个，就是秉持着做人的本性，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度过自己的人生！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四

一本书是作者精神的底蕴；一本书是作者思维深处的体现；一本书是作者世界观的表达。

我很喜欢读一本书，书名叫做《明朝那些事儿》，作者是当年明月。

《明朝那些事儿》共七册，主要讲述的是从1344年到1644年这三百年间关于明朝的一些事情，以史料为基础，以年代和具体人物为主线，并加入了小说的笔法，对明朝十七帝和其它王公权贵和小人物的命运进行全景展示，尤其对官场政治，战争，帝王心术着墨最多，并加入对当时政治经济制度，人伦道德的演绎。

当我的父亲把全套的《明朝那些事儿》买回来，我第一次接触《明朝那些事儿》的时候，我就被它彻彻底底地迷住了。很久都没有读到这样的历史好书了，以往我读过的历史书几乎都是流水帐，而《明朝那些事儿》则不同，除了历史还有心理。在轻松幽默时，它让我捧腹大笑：在严肃庄重时，它也同样能够震撼每一位读者的心，这就是《明朝那些事儿》，一本好看的历史。

我对这本书能算是爱不释手了，只要眼睛没有重要任务，就得看此书。坐在车上认真看：晒太阳时仔细看：卷在被窝里偷偷看。那段看“明朝那些事儿”那段时间，我的眼睛就得一天忙到晚，做梦时也得看这本书，除了做作业，看马路，我的眼睛就得别无选择——看《明朝那些事儿》。

而我们更应该注重的也许并非是《明朝那些事儿》这本书，而是它的作者——当年明月。当年明月喜欢历史，并为自己的爱好付出了努力，在网络上开始编写这本书并坚持不懈，而且将自己的理解与思想加入，这是其它历史书不具备的，因为有兴趣，有兴趣而且还能深入大量历史资料，能在纷乱的历史资料里加入自己的理性分析且能将自己的理解渗入书中，《明朝那些事儿》就有了自己的独特性，我想然后才有数百万计的读者捧场，编为书籍，销量超过五百万册，成为三十年来最畅销的史学读本。

我们也去试试实现自己的梦想，我们为自己的兴趣努力，不要让兴趣浮于表面，深入的沉浸到兴趣中，其中必然有寂寞和一般人认为的痛苦，但只要能做到他人做不到的，能做到

那个在我们眼中遥不可及的梦想。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五

有人说中国古代的历史是乏味与无聊的，仅是朝代的兴盛到衰败，再到被其他朝代所取代。我原先也抱有同感。

可是，当一本叫做《明朝那些事儿》的书出现在我的书架上后，我对这些看法改变了。

的确，这本书很生动，很幽默。但这并不是重点。这本书告诉我，历史是有情感的，时间是公正的。书中每一个人都有他自己的情感，比如写朱元璋：当史料中告诉我们，每个开国皇帝是多么英明伟大时，《明朝那些事儿》告诉我：其实他们很普通。

朱元璋，仅出生于一个农民家庭，出生时其实啥事都没有，童年也很苦，按作者的说法，叫“在一间冬凉夏暖，四面通风，采光良好的破茅草屋里度过”的，那么，这样一个人怎么就当了大明帝国的开国皇帝？就是凭借着信念。这就是历史，有趣的，但又严肃的历史。如果有人只把《明朝那些事儿》当成小说看，那可能就错了，因为我们应去看历史的本质。

元末的统治是极其腐败的，元朝的统治阶级，任何时候都可以找理由向人民要钱——尽管人民也没钱。元末了，黄河泛滥，淮河旱灾，元朝腐败的f眼中的人民百姓，像牲口一样，被使来唤去，无数人的父亲、母亲、哥哥、姐姐被饿死、累死，朱元璋就是这样一个可怜的人，一无所有，连做和尚都被欺负，但他活下来了，而且名垂千古——他有信念。

他亲眼见到了亲人被饿死，灾害的发生，他一无所有，只剩信念。他不再是牲口一样的人民，他是能面对一切困难的勇敢者，一个坚持不懈的斗士。长期困难、痛苦的生活可以改变一个人，朱元璋就被改变了，成功地被改变了，他经历过

无数常人无法想象的磨难，灾难给予其信念。用三个词来形容一无所有的朱元璋：可怜、可悲、可叹。

这样一个可怜的人，用他充满悲哀的前半生，换来了无数的赞叹——他已经把那颗脆弱的心，变成了世界上最强大的力量的来源。书中有一名话也可形容那时的朱元璋：不要以为弱小的人，就没有力量，不要以为卑微的人，就没有尊严，弱者与强者的唯一区别，就是信念的坚定与否。我想，这就是历史想让我们学到的吧。于是，明朝出现了，让一个雄心壮志的农家孩子一手支起。

书中只写了这个吗？只告诉我们朱元璋的伟大经历吗？不，还有许多，明朝是一个人才辈出的时代，无数伟大在这里诞生、在这里展现信念。世界上首个巨型远洋船队，郑和的船队名扬世界，展现了强盛的东方帝国那无法掩盖的光辉，一艘艘般的宝船，“将士卒二万七千八百余人”的无敌舰队，七下西洋，没有战争、流血、掠夺，而是四个字：以德服人。

是的，中华民族那闪烁着光芒的品格就照向了西洋，书中说，为和平的使命，我说，为和平的信念，为了没有欺压，没有痛苦。大家都是兄弟，朋友，彼此互相尊重。我们不宣扬自己是多么高尚伟大的民族，不乱教说自己为和平而来，明朝人实在，直接带给弱国小国丰富的商品，援助品，尽着大国的风范，大国强盛再去帮助弱小，用和平架起桥梁。

这样才会有美好的世界与未来。我想，这就应是全世界、全人类的伟大信念。这样伟大的精神，再与那些后来的帝国主义国家相比，先进了多少？几百年吗？几千年吗？我看连现在的某些国家，可能都无法拥有这些精神。一句话说的好的，暴力不解决问题。这就是历史，伟大的历史，让你去看，去想，去赞叹，也去对比。

读《明朝那些事儿》，让我看到了世界的残酷，人性的贪婪，但还让我看到了信念，忠诚，仁德，坚持。书的最后，有写

血书“纲常万古，节义千秋，天地知我，家人无忧！大明孤臣黄道周”的黄圣人，也有为了兑现承诺“故虽死，无憾！”的徐霞客，这些都是历史，也只表达同一个历史的主题：信念决定成功，信念成就未来。就让我们以历史为鉴，让信念带领我们去爱，去感动，去创造奇迹！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六

我喜欢历史，这次我读的是《明朝那些事儿》第一部，讲的是朱元璋的一生。

朱元璋的一生很伟大，他从一个穷苦的放牛娃造反至一个皇帝的故事，让我简单介绍一下朱元璋：别名朱重八，家庭出生为贫农，出生为公元1328年，逝于公元1398年，他的出生历程：

公元1328年，朱元璋出生于贫民家庭，主要工作就是为刘德这个大地主放牛。自此他就为刘德放了12年的牛，后来天下大饥荒，朱元璋的亲人几乎全部饿死了，他只能去寺里当和尚。

公元1344年，17岁的朱元璋去了寺里干杂活，不到50多天，寺里也渐渐缺了粮食，所以只好去化缘，说的好听叫化缘，其实就是讨饭。在讨饭的途中，他受尽了侮辱和白眼。

公元1347年，在外漂泊，讨饭了三年的朱元璋，回到了故乡的皇觉寺里，继续开始了他的和尚生涯。在寺中打水、做饭，擦佛祖的金身，而且还要伺候以前的老和尚。当时的和尚能喝酒吃肉，而且还能娶老婆，整天佛不拜，游手好闲。这些脏活累活当然由新来的朱元璋干。

公元1352年，从这一年开始，朱元璋就进入这一生中最光耀的时刻，也就是造反。朱元璋先投奔了驻守在濠州，但是他觉得在郭子兴这种肚量小的人混下去，肯定不能征服天下。

于是自己带了24个人出去打天下，后来他的势力越来越强，打败了他争取皇位的最强敌人——陈友谅。

公元1368年，朱元璋当上了皇帝，帝号为洪武大帝，但是朱元璋却开始杀戮功臣。原因是因为怕他们造反，只留下了几个只会守，但不会进攻的武将。公元1398年，70岁的朱元璋逝世。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七

迄今为止，只有这本书让我反复啃读了将三遍，书中包含着风云变幻的历史更变，包含着有关权力的激励角逐和对人心理的细微思考等。当年明月一个普通的公务员花了几年漫长时间，潜心写下了这本让人收获非益的巨作。

下面写一些关于每次读后的感想：

感想一：当把一个人逼到无路可走时，什么仁义道德、什么真情可贵、什么报效国家都比不上自己活着这件事重要。只有自己活着才能实现一切自己想得到的东西。任何的牵绊都应该铲除包括身边最亲的人。

感想二：士为知己者死。当遇到那个能真正理解你懂你的人，为了回报对方，通常可以为止去牺牲自己的一切荣华，甚至性命。

感想三：不管你读了多少书，不管你位置多高，不管你曾经有着怎么样的峥嵘和凌云壮志，有时候为了生计，你不得不变成二皮脸、不得不丢掉良知为虎作伥。

感想四：正义这个东西其实是存在的，存在在每个普通民众的心里，可是正义基本上到来的都会比较晚，都会来的有些痛苦，都要建立在那个正义者的尸体腐化的时候，或是更晚！

感想五：一切打着为民旗帜的、喊着为名口号的不过是为自己的利益赢得胜利的筹码。渐渐的在安逸享乐里丢掉了这个筹码，为人所不齿、为民所恨最终被民所灭。

感想六：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情是得到后再失去，如果报仇就让你恨的人得到他想要的一切之后，再一件件让他失去，让他痛不欲生。

感想七：真理的坚持者和站在权力顶峰的人往往是孤独的，往往最后都是比较凄惨的下场。这么多恨你的嫉妒你的眼睛在顶着你，让你如芒针毡。

感想八：成大事者，亲情不重要、没有友情没有爱情、没有法律约束、没有道德监督，他眼睛里有的就是更大的利益诱惑，也许是更多的金钱、更至高无上的权力。在这个世界上任何一个人都是为了这个诱惑为自己牺牲。

感想九：很多事情往往就是女人可以改变的，不要小看女人。因为女人恶毒起来可以灭绝一切，当然除了女人还包括不男不女的太监。

感想十：为了自己的一份责任去努力死而无憾。也许世界上没有人会懂，但是历史的河流终会洗去献身者身上的尘埃，让伟大的光芒照耀。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八

时间大概可以算是这个世界上最残忍的东西了吧，不论你哀求、痛哭亦或者用尽全力去抓住每一秒时间去努力，她都不会迟疑哪怕一秒，依旧会滚滚向前，只有某些时代的宠儿、天选之子才有可能使其稍做偏移。可大部分人都是普通人，塞到轮子下面连一点点痕迹都留不下的那种。可这，一点也不妨碍我们开心的过完自己所认为的最有意义的一生。每个人都是自己的英雄，就像作者在末章写的徐霞客，一生游遍

祖国的名山大川，能用一生的时间去干自己最喜欢的事情还不用为生计担心，这大概就是幸福吧，可能徐霞客是这本书里面最幸福的人了吧！

成功只有一个——按照自己的方式，去度过人生。

如果还没有想好未来，那就一路往前走，努力做到最好，上最好的中学，学最多的本领，考最好的大学，看最多的书，学最多的知识，这些都是……资本，” “这样，等到我有一天有了想做的事情，那么我手里有足够的本领，就可以朝着那个方向努力了，也不会后悔。”

当然，是人就会有爱的欲望。可在这个尴尬的年纪，连爱是什么都不知道，哪里会有什么爱呢。无非是两个人在一起很开心就误以为是爱，以为自己爱的死去活来，其实无非是有一点喜欢自我感动，外加喜欢无聊的虚荣感。

突然想起书里面的徐海和王翠翘的故事，也许他们可以算是爱情吧，王翠翘在光芒万丈的时候选择了一无是处的徐海，而徐海也用自己的一切来回报她，即使徐海成就了自己的伟业，成了一方霸主也未曾纳妾，始终待她如初，可惜悲剧结尾，也许美好的事情就活该被毁灭。还有钱皇后为朱祁镇哭瞎了眼。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外面已经很残忍了，但有个人一直默默支持自己也行真的很好吧。

最后，为什么读历史：

很多人问，为什么看历史；很多人回答，以史为鉴。现在我来告诉你，以史为鉴，是不可能的。因为我发现，其实历史没有变化，技术变了，衣服变了，饮食变了，这都是外壳，里面什么都没变化，还是几千年前那一套，转来转去，该犯的错误还是要犯，该杀的人还是要杀，岳飞会死，袁崇焕会死，再过一千年，还是会死。所有发生的，是因为它有发生的理由，能超越历史的人，才叫以史为鉴，然而，我们终究

不能超越，因为我们自己的欲望和弱点。

以后也许就很难有机会如此连贯的读完这么好的一部好书了，希望后年考研顺利，希望以后还会有很多机会做自己喜欢的事情。不，一定会有很多机会，现在滚去背单词。还是努力点吧，为了以后可能会喜欢的人，加油啊，很难，但要坚持！

所有的错误，我们都知道，然而终究改不掉。能改的，叫做缺点；不能改的，叫做弱点。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九

培根说过：读史使人明智。通过学习历史，我们可以吸取古人失败的教训和成功的经验，不重蹈历史的覆辙！我也喜欢读史书。去年从学校图书馆借阅《明朝那些事儿》这套书时，由于抢手，基本没按顺序读；今年暑假特意买了一套让女儿读，为了激励她，我又重温了一遍。明朝那三百年历史，在当年明月的笔下，历史很严肃，很深刻，深刻到人性；语言很幽默，很精彩，精彩的让人感叹历史书也能这么好看。

为师者，感叹自己的课堂如果有《明朝那些事儿》这么通俗易懂，百听不厌就好了，学生觉得上课就是一种快乐，学习就是一种幸福——多好。这就让我们为师者要智慧思考、不断探索。当然我们要尝试创设这样一种氛围，细心解读教材，扩展知识的深度和广度，能够做到旁征博引、高角度的看待教材，用知识的趣味性和知识的应用性让学生感兴趣。

让我们的课堂成为平等的课堂。孩子再小，我们也应当尊重他们，相信他们，让他们感觉老师的尊重、喜欢和关心，特别是善待学生学习过程中出现的错误和不足。让他内心踏实的想象、思考、动手操作、提问回答……而不是总顾忌会受到老师的批评和惩罚。在平等中，孩子会身心放松的投入学习；在平等中，孩子们会充满自信的主宰自己的学习。

让我们的课堂成为互动的课堂。我们的知识需要互动，这样的课堂是自然和谐的。让孩子们主动参与，互相学习，让老师成为孩子们的大朋友，去引领，去和他们一起探讨，让他们经历自己学习知识、创造知识的过程，体会发现新奇现象的喜悦。

让我们的课堂成为生活的课堂。数学的抽象会让有的学生头疼，为了让每个学生都有所发展，在学生的基础下应该把复杂的问题简单化，要让学生用简单的数学方法解决复杂的数学问题，决不是把简单的问题复杂化，让学生在实际应用中学习数学，让学生在熟悉的生活情境中学习数学。正如当年明月笔下的文章让人回味无穷。

学校的课堂是孩子的课堂，让我们老师和孩子们共同编织属于自己的理想课堂。老师用自己的知识和责任成就孩子们美好的儿童时光，让孩子们在课堂中享受快乐、享受成长！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十

今年暑假，我读了当年明月的《明朝那些事儿》。作者丰富的历史知识，俏皮的语言风格、独特的观察视角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其中以汤显祖为主角的“稀泥谢幕”最让我感慨万千。

汤显祖，中国明代戏曲家、文学家。字义仍，号海若、若士、清远道人。曾任南京礼部主事，官居六品。作有传奇《牡丹亭》、《邯郸记》、《南柯记》、《紫钗记》，合称《玉茗堂四梦》。在戏曲史上，和关汉卿、王实甫齐名，被誉为“东方的莎士比亚”。

二十岁时，汤显祖就考中了举人。可惜他运气不好，遇见了张居正。之所以说他运气不好，并非张居正讨厌他，恰恰相反，张首辅很欣赏他，还让自己的儿子跟他交朋友。这本是一件好事，可是汤显祖清高，瞧不起张居正，摆了谱，表示

拒绝交友。跟张首辅摆谱，张首辅自然也要摆他一谱。结果可想而知，汤显祖会试时落榜了。

三年后，汤显祖再次上京赶考，张首辅依然让自己的儿子跟他交朋友，他再次拒绝。张首辅又摆了他一谱，汤显祖再次“光荣落榜”。又过了三年，汤显祖又一次去赶考，这一次张居正并没有阻拦他（因为张居正此时已经死了），终于成功上榜。可由于朝廷内部争斗，汤显祖没有得到重用，被派到南京当了个礼部主事。

仕途上的曲折和失落，并没有磨灭汤显祖的理想和志向。在南京任礼部主事的日子，他尽情地将自己的抱负寄托在自己的文字上。最终写成了经典戏曲《牡丹亭还魂记》，后人又称《牡丹亭》。纵观他的一生，虽为官不济，却为文不朽。

汤显祖一生坎坷，却不肯低头，最终成就了自己的人生。回想到自己，记得有一次，妈妈让我去游泳班学游泳。我的游泳水平不错，但是苦于教练每次叫大家演示自己的游泳技术时，都没叫到我。偶尔叫到我时，该死的下课铃就响起来了。因此，我内心很失落。一天，我回家向母亲倾诉我的烦恼。“妈妈，我的游泳水平还不错，可没有机会展示，这游泳不学算了。”“赵然啊，你要记住，是金子总会发光的。一个真正优秀的人，无论在哪都能干出成绩。”听了母亲这句话，我恍然大悟，更加刻苦练习游泳。终于，在一次游泳课上，我自告奋勇，把自己的游泳技术展现给大家看。结果，获得了同学们的一致好评，连教练都夸我有天分呢。

是金子总会发光的。不管时间有多久，不管困难有多大，只要自己不断去努力、去奋斗、去拼搏，就没有办不到的事情，到达不了的彼岸，实现不了的梦想。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十一

开始看这洋洋洒洒的八本巨著的时候，心里倒是忐忑，作为

上班族不知何时能够看完，担心翻了几面就索然无味，反反复复，停停走走间，听+看，翻完了这本书所呈现的明朝光怪陆离的风景。

回想那些看书的听书的时间，心情是起伏的，仿佛瞬间飞回几百年前，心脉都和那个时代紧紧相贴，纠结、悱恻、释然、肃敬……历史本身的丰富性和厚重感给了讲故事的人以发挥的空间，同时本着严谨的史学态度也觉得身上担重千钧，字里行间，首先是对作者严谨考据学术精神的敬佩，在此表达作为普通读者的敬意，毕竟胡说之书太多，在各种平台充斥的戏说架空之类的文字间，想寻得一点点踏实的文字是何等不易。

上次购得了心心念念的王仲荦先生的《魏晋南北朝史》，精装厚厚的一本，看了前言，已经被作者十几年集书一本，俯首研著的态度所感动，先生已故去，这本著作在很多读者心中都占据着沉甸甸的分量，我想，真正好的历史类书籍还是要作者将自己研学的精神秉性融于这看起来铅字冷硬的字里行间，在看似不动声色间看花飞花落花满天，独自凭栏，历史是寂寞的，历史书更是要一个人静下心来读。默默咀嚼这份细腻抑或粗粒的质感，像树木在自然界去感受阳光雨露。

一个朝代的事情毕竟太庞杂，感觉真是说来话长。如果按照时间顺序，难免是流水账，无非是某年某月某日新皇帝登基，某年某月某日皇帝薨，某年某月发生了什么历史大事，某年某月一个重要的人物做了一件重要的事情。在《明朝那些事儿》里，很多原先被教科书钉成钉子的人设被连根拔起，文人的风骨武将的胆怯，历史的长袍过处到处都是尘土。

做一个合格的说故事的人，不是一开始就给这个故事定性，这是一个he还是be□而是忠实于故事本身，不越矩，不添油加醋，能锦上添花那是更好。当然还是能看出作者在写故事时候的爱憎与情绪的，但不影响这本书本身的作为好看历史书的本质吸引力，抖一抖虽然有灰尘，但瑕不掩瑜。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十二

我一直都很喜欢中国历史，也不知道为什么，大概是想知道我们中华民族能延续至今，成为世界上最古老的民族，在世界上独树一帜的原因吧。于是，我翻开了《明朝那些事儿》。

明朝，这个争议不休的朝代，有人说，它是昏君辈出的年代；也有人说，它是辉煌灿烂的朝代。而我，对于这个最后一个汉族实现大一统的王朝来说，只能称“大明！”

从朱元璋白手起家，消灭一个又一个的敌人，打下天下，到崇祯皇帝朱由检煤山自缢而亡，几百年的风云变幻，涌现出了无数的英雄人物与明君昏君，照射了一个时代的兴盛与衰败。

戚家军作为明朝时期的抗倭机器，其领导人与开创者戚继光也是一位伟大的民族英雄，他不慕荣利，自主组建军队，训练军队，在东南沿海打击已经几百年的日本倭寇，百战无不大捷，称他为民族英雄毫不为过。

明王朝是少有的几个真正大权不在皇帝手里的王朝，像后期的嘉靖皇帝，以及万历皇帝，他们不理政务，那又是什么让这个风雨飘摇的王朝重现曙光呢？是大臣，是伟大的政治家，靠这些人来维持大明王朝的寿命。若要给这些人排个名，那么，第一肯定是明朝最伟大的政治家，最有理想的高官——张居正。他如一颗明星照耀着这片神州大陆，让已近秋末的明朝重现生机。他立志将万历皇帝培养成秦始皇，汉武帝那样的人，立志将大明王朝走向繁荣昌盛，在他的领导下，推行了一条鞭法等许多改革，让这个王朝立足了脚跟。

明朝还有许许多多令人生畏，动人心弦的故事与人物，在此就不一一列出，我只想，不管是崇祯想努力改变亡国之君的称呼，或是严嵩想包住自己的地位，这一切的一切，都已经成为了历史。而无论什么样的时代，总会有无数的风云人

物涌现，或是奸臣，或是英雄，或是皇帝，或是……。

“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十三

最近，我阅读了当年明月写的《明朝那些事儿》，该书风趣幽默的语言令我难忘。作者对人物的刻画入木三分，对斗争的描述淋漓尽致，对情节的把握炉火纯青，很令我钦佩。在书中，给我印象深刻的就是朱元璋了，一个出身于农民世家的人，竟然成功当上皇帝。

朱元璋小时候深受元朝的腐败统治之苦，家中十分贫苦，在中国历史上的皇帝中，大概是唯一的一无所有的贫农，是通过造反才拥有了天下。放牛、做乞丐、做和尚、造反、做皇帝，一份十分简单的简历。没受过教育，却能直接带领千军万马争夺王位，是个军事天才，也是个人事管理天才。对于这种情况，我有自己的看法：平静的湖面，练出不畏风浪的水手；安逸的环境，造不出时代的伟人；宁静的世界，造不出真正的英雄，朱元璋就是在如此恶劣的情况下，成为一个伟大的霸主。正是青少年时期的艰苦经历磨炼了朱元璋，使他变得老成而有心计。

朱元璋最令我佩服的是他的各种本领：果断——让朱元璋能在危险的情况下做出最正确的判断；坚持——能让他在僵持时打破僵局；冷静——能让他有准确的策略。这三样宝物合起来，能让你在战场上完美地指挥出应敌的方法，假如任何事中，都具备果断、冷静和坚持会让你在困境中发现机会。在这三个本领前，相信无论怎样的困难都回迎刃而解，最后将登上成功的彼岸。

朱元璋还教会了我自信，他曾经说过“我相信我是对的”。在通往胜利之路的路上，你会捡到很多钥匙，这些钥匙有的古色古香，有的金光闪闪，但只有一把才能打开那扇胜利之

门。当你引领大军作战，当百万生灵的一切掌握在你的手中，当你只有一次尝试的机会，没有多少人能不紧张，而在战争中，只有一个时机是最适合的，如果失败了，你将失去一切。但朱元璋却在关键时刻相信自己的决定，把握住了机会。是自信，使他一步一步地走向皇位。

读一本好书就像和一个高尚的人说话，我读了《明朝那些事儿》后，朱元璋成为了我生活中的老师，他教会了我果断、冷静、坚持、自信等等必会的本领，他仿佛和我说：世上本没有天才，但只要有了各种本领，你就是一定会成功，本领能助你登上成功的高峰。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十四

最近我开始阅读一本书，它既不是某位名家的名著，也不是某位大作家的散文集，更不是哪些哪些没有阅读意义的闲散文字，而是作家“当年明月”写的《明朝那些事儿》。

拿《明朝那些事儿》与我们的历史教科书对比，我觉得前者是更胜一筹的。《明朝那些事儿》的内容不像历史书那样死板，它可以用幽默诙谐的语言来叙述一件事，也可以用现代的流行词来形容一个人，也会时常变化着花样逗乐读者。但它的严谨性与真实性却丝毫不亚于教科书：它引用了很多史书上面的原文，再一一详细地解释。有时作者为了真实地还原人物所处的场景，还自费去场景实地考察，用来更好地还原场景，得到更高的可信度。

书中对历史人物的小事记述，以小见大。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是海瑞买肉。海瑞一生清廉，只靠朝廷的俸禄吃饭，拒绝任何外来收入，所以海瑞家里并没有什么多余的钱，为了减少支出，海瑞一家老小都去干活，辛勤劳作，从来不买外面的东西。有一次海瑞母亲过生日，海瑞实在没有什么好东西给老人家祝寿，就去街上买了二斤肉。没想到，这一举动竟然惊动了全城，到处都有人在议论这件事情“海县令今天竟然

买肉了！”海瑞买二斤肉就引起这么大反映，他的清廉可见一斑了。

《明朝那些事儿》销量过五百万册，为三十年来最畅销的史学读本，这并不是偶然的。它以它独特的风格记录了许多不为人知的人物和事件，把原来我们陌生的人物带到我们面前，使哪些真正伟大的人不会被历史的长河所淹没。同时作者用自己的思想和语言直观地展现历史，深度解剖历史，以幽默的语言逗乐读者，给读者真正的阅读乐趣和使人们记住明这个朝代。这些，才是这本书真正的意义所在吧！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十五

生活在当代的我们，总会对过去的历史心生好奇。比如当我第一次从某本扁上发现附录上的“历史大事表”时，便在好奇心的驱使下看了下去。看看我们中国是如何走到现在的。噢，我明白了，最早是三皇五帝，然后到夏商周、春秋秦汉……元、明、清。也明白了每个王朝的建立者与历史上许多激烈的战斗与对外国侵略者的反抗。每个朝代的盛衰同时一目了然。

了解历史的皮毛还不够，兴趣又促使我去了解每个朝代。之后我又去买了《上下五千年》、《资治通鉴》等书籍，但还觉得不够细致，于是，我的书柜里又多了一位给我讲解历史的老师《明朝那么事》。

这一套书详细讲了明朝的创立到终结这段历史。尤其详细讲了每一场激烈的战役，让人总有身临其境之感。且语言风趣幽默，并非单纯枯燥地说书。并且将人物内心想法与人性斗争的复杂刻画的更是精彩。再配上一场场酣畅淋漓的斗争，高潮迭起，令人欲罢不能！

于是，我就这么带着劲地读了下去。读着读着，我不禁开始感慨。我感慨人性的狡诈，陈友谅杀徐寿辉之前，说了

句“你在乱世是怎么活下去的？”这就暗喻了在乱世上，只会出奸雄。他们无情无义，在关键时刻谁都敢杀。我又感慨人性之残忍：朱棣发动靖难之役后，对抵抗他的人痛下毒手，许多人被杀后还灭族？一个也不放过。我还感慨现实的无奈：朱元璋虽是一位起义领导者，但最终还是成了一名封建帝王。这是因为他领导人民打下一座城后，人民需要土地与粮食，而队伍又需要经费，没办法，他只能把地“租”给农民们，自己来收租金。于是，他便成了一名实实在在的地主。再加上那时没有资本主义与共产主义，不可能去搞“土改”，更促进了这种现象。

唉，这就是被历史车轮匆匆碾过的大明朝。环顾中国整个古代史，有两个致命错误：一是把“公天下”就能成“家天下”，虽说有明君开国，但终究是毁于昏君手中。二是私有制的出现，破坏了原始的共产制度，继而演变成了奴隶制、封建制与资本主义制度，成了个越变越大的瘤。同时还有一个规律，没有长盛不衰的王朝。再强盛的帝国终究会消失在历史的长河中，这就是时间的力量。回顾历史，就是吸取前车之鉴，展望更好的未来。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十六

最近我看了一套非常有趣的书《明朝那些事儿》，这套书获得了当当网“终身五星级最佳图书”。这套书共有七本，从“淮右布衣”朱重八（朱元璋）开始，把明朝各个皇帝以及明朝重要历史人物都写了个遍。

表面上看，这是一部写史的书，但实际上这套书写的是人性，是人心。作者当年明月强调“写史即写人，写人即写心”，因此从这套书中可以看到人性的善恶丑美。观古思今，人性相通，读明代之人物，思今世之人性，这是这套书第一个不同于其他史书之处。

这套书第二个鲜明的特点是语言生动活泼，幽默风趣。作者

时不时调侃一番，让沉默的历史跃然纸上。比如说朱元璋当上皇帝后，把帮他打天下的功臣都封了爵，作者把封爵比喻成铁券，但拿到铁券也不一定是好事，作者说：“因为据有关部门统计，拿到这张铁券的人80%以上都会由朱元璋同志额外附送一张阴曹地府的观光游览券。此外还附有特别说明：单程票，适用于全家老小，可反复使用，不限人数。”

这套书的第三个特点是深入浅出。比如说在讲朱元璋废除丞相时，书中提到了分权制衡理论，这个看起来非常高大上的理论，经过作者简单的比喻而变得非常易懂。作者把皇帝与大臣的关系比作拔河，他们分别向自己的方向拉。朱元璋废除了宰相，于是大臣的力量遭到了大大的削弱，原本平衡的力量遭到了破坏。朱元璋把大臣们拉得东倒西歪，并宣布他们被解雇了，然后拿着那根绳子回家晾衣服，这样一些看似深奥的东西被作者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写了出来，又清晰又透彻。

这套书的第四个特点，就是在写历史人物时，会全方面、多维度的评价一个人，不随波逐流，也不随便给人物贴标签，说的好人都完美无瑕，坏人都一无是处。比如对于喜爱游山玩水的皇帝朱厚照先生，大部分人都认为他昏庸荒唐，这也没错，他确实不是什么敬业的劳动者，但作者认为，他只不过是一个希望自由自在度过一生的人，他一点也不残忍，是个不折不扣的好人，只是他身不由己的选错了职业。但历史证明，好人一般当不了好皇帝。作为人，他是正常的；作为皇帝，他是不正常的。悲夫，何苦为天子！

这套书是由一个个鲜活的、有血有肉的人物组成的，是由一个个扣人心弦的历史故事组成的，是由人间各种简单又复杂的情感组成的。读这套书时，你会感动高潮迭起，欲罢不能！

明朝那些事儿读后心得篇十七

话说历史，本是一个精彩绝伦的故事，由许许多多多个形形色

色的人物，事件连缀在一起。之所以史书不够畅销，不是因为其文笔有所欠缺，而是因为史书中夹杂了太多的长篇大论，褒扬贬低，几乎剥夺了读者的思考余地。于是，《明朝那些事儿》闯入了我们的视野，教我们如何劳逸结合的读史，品史。

《明朝那些事儿》第六部主要讲述了由“三大案”引发的一系列内忧外患。从争国本，查妖书，打闷棍再到万历三十年不上明；从东林党的明争暗斗，扶持新帝再到援朝抗日，打蒙古，灭女真以及最终的决战辽东，说不尽的政治争斗，权谋之术，战争策略，道不清的善与恶，优与劣，美与丑，让人欲罢不能。

其中，从争国本到“明朝三大疑案”之一的“梃击案”，我看到了一个无奈、无能又无力的皇帝。身为皇帝，本应高高在上，麾下千军万马任凭使唤，受万人膜拜，却在最基本的立太子上犯了难。万历欲立宠妃郑贵妃之子朱常洵为太子，但论嫡论长都轮不上朱常洵，皇后又无子嗣，权衡之下，朱常洛无疑是最佳人选。可朱常洛的生母五氏不得宠且出身贫贱，万历无论如何也不答应。然而言官与内阁大臣也不是省油的灯，屡屡上奏，让皇帝马上册封，以免引起非议。皇帝充耳不闻，再加上郑贵妃一直在旁煽风点火，皇帝暗向郑贵妃保证：皇后与太子之位非你们母子莫属。一向认死理的言官以一天数十封奏折的效率催促皇帝，并将矛头指向了郑贵妃母子。一向忍气吞声的皇帝终于勃然大怒了，以势如破竹的速度罢免了几十位官员，降级了十多位朝廷重臣。就这样整整托了十五年，万历才在所有人齐心协力的逼迫下，极不情愿地立了太子。是啊，即使是皇帝也不能独善其身，更无法随心所欲，在古代尔虞我诈、勾心斗角的政治争斗中，封建思想已然根深蒂固并成为一把学生的枷锁。

若说努尔哈赤是一头猛兽，那袁崇焕就是关押猛兽的牢笼。但在宁远一役之前，他只是个无名小卒，志在必得的努尔哈赤在经过前几次大战后，对这座小城几乎不屑一顾。可三天

后，袁崇焕会成为他此生刻骨铭心的记忆。就我而言，对袁崇焕的钦佩不仅是因为他大获全胜了，更是因为在所有将士弃甲而逃时，惟有他，目光坚定地说：“我一人足守此！”；努尔哈赤率精骑六万而来，可他仅有一万身陷绝境的明军；后金士兵均有高厚度的防护装甲，而明军连军粮都没有。但他赢了，靠得不是战略，不是智慧，不是骁勇，不是幸运，而是决心，是宁肯同归于尽也不后退的决心！或许后人会觉得这种行为太过鲁莽，是自不量力，但如果没有他的誓死坚守，永不放弃，失陷的不仅仅会是辽东，明朝也会就此毁于一旦。袁崇焕用他成功的事实向我们说明了一个道理：没有打不赢的仗，只有甘心输的人。

历史，不仅是形形色色的人物，事件连缀在一起的故事，更是明灯，照亮我们前进的道路；是航标，指引我们摆脱迷茫；是箴言，激励我们奋发进取。